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49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盈方微	股票代码	000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日期	2007年11月14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	姓名	代博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市长宁区天山路799号5楼0305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市长宁区天山路799号5楼0305单元
电话	021-58853066	电话	021-58853066
电子信箱	info@infom.com	电子信箱	infom@info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7,730,020.69	1,264,449,486.61	1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555,145.19	5,741,799.80	-59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466,760.75	-4,521,056.15	-53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207,804.91	-76,728,067.55	5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0	0.0070	-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0	0.0070	-6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4%	13.11%	-51.43%
总资产(元)	1,753,780,603.83	1,977,423,627.65	-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627,989.30	82,344,279.27	-19.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9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9%	124,022,984	94,520,248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5%	69,000,000	69,000,000	0
荆州市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6%	37,259,600	37,259,600	0
荆州市古城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2,230,400	0	0
张冰	境内自然人	0.74%	6,034,100	0	0
上海豪亿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6,000,000	6,000,000	0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法人	0.71%	5,802,295	0	0
陈鑫云	境内自然人	0.55%	4,465,600	0	0
曾小连	境内自然人	0.28%	2,299,600	0	0
赵宇	境内自然人	0.23%	1,874,6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752,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1%。

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豪亿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合计112,259,600股限售股份于2023年8月22日解除限售,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3-059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电子城IT产业园C3B座东易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因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不能亲临主持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01条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刘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5,155,8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498%;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75,155,3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497%;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1%。

2.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2名,代表公司股份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3%;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2%;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和信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3-059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预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2.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3.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4.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5.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6.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7.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8.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9.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10.本次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公告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

三、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5,155,8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5,155,8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和信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朝斌、宋卓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和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完成上述权益分配实施。根据《上市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9.1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8.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5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转股价格调整
(1)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当期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2023年8月8日至2023年8月2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后续将有可能触发“精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日交易开始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同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精装转债”的相关条款,敬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83476663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19(A股) 900910(B股) 证券简称:海立股份(A股) 海立B(B股) 编号:临2023-041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272 证券简称:开能健康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3206 债券简称:开能转债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开能健康	股票代码	3002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日期	2012年6月17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延波	姓名	陆奕雯
电话	021-58599901	电话	021-58599901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区东川路大川路5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区东川路大川路518号
电子信箱	dongshun@canature.com	电子信箱	dongshun@canatur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5,704,570.10	746,821,715.15	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782,201.26	31,186,812.70	7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027,225.98	27,506,571.26	8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296,185.01	7,098,308.05	2,34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2.57%	2.27%
总资产(元)	2,484,036,389.49	2,314,014,391.36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5,320,815.85	1,090,276,172.70	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魏国建	境内自然人	33.72%	194,638,209	145,978,657	0
上海开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	32,896,593	0	0
吴京	境内自然人	2.46%	14,220,168	0	0
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47%	8,463,255	0	0
韦嘉	境内自然人	1.07%	6,150,194	0	0
郑秀珍	境内自然人	0.88%	5,101,879	0	0
庄力明	境内自然人	0.83%	4,803,212	0	0
顾永刚	境内自然人	0.79%	4,551,225	0	0
毛逸平	境内自然人	0.78%	4,500,000	0	0
程立申	境内自然人	0.50%	2,864,86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魏国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韦嘉女士是魏国建先生之儿媳,为一致行动人;庄力明和郑秀珍为夫妻关系,且均与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未对上述其他关联关系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作出声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控股股东魏国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4,900股,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06,979股,实际合计持有5,101,879股;
2.公司股东程立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股,还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500,000股;
3.公司股东毛逸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11,400股,还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53,460股,实际合计持有2,864,86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关于第三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2022年5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三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公告》等。
(1)第三次回购股份,因2021年度利润分配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为不超过7.4元/股。
(2)第六次回购股份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回购日期 回购数量(股) 回购最高价(元/股) 回购最低价(元/股) 使用资金(元)(不含交易费)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披露情况
2022年6月16日(首次回购) 86,000 5.75 5.73 493,797 0.02% 2022年6月17日,公告编号:2022-042
2022年6月17日至6月30日 985,800 6.05 5.65 5,871,207 0.17% 2022年7月4日,公告编号:2022-044
2022年10月11日至10月31日 478,900 5.481 5.34 2,602,619 0.08% 2022年11月1日,公告编号:2022-064
2022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 3,916,400 5.87 5.51 22,399,539 0.68% 2022年11月14日,《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2022年12月02日,公告编号:2022-067
累计回购 5,467,100 6.05 5.34 31,367,162 0.95%

(2)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公司股份156,147,10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30%。

2.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
2022年11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
2023年4月27日,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
2023年6月17日,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321号文同意注册;
2023年7月26日,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成功;
2023年8月8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3.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022年6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
(二)公司于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关于开能润鑫诉讼事项
2022年1月5日,开能润鑫因与青岛海尔产生的买卖合同纠纷向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青岛海尔支付相应货款并赔偿利息损失。
2022年10月7日,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判决:1.被告青岛海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开能润鑫货款1,130.37万元及利息(该利息以1,130.37万元为基数自2021年10月28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市场报价利率为基数计算至被告实际给付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此后,原告开能润鑫与被告青岛海尔均提起上诉。
2023年1月16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已生效,维持原判。
2月24日,开能润鑫向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6月13日,开能润鑫收到法院传票,因青岛海尔提出诉讼申请,查封、冻结开能润鑫名下银行账户15,104,869.45元及其他同等价值财产,此决定于8月3日开庭。
因实质上冻结了青岛海尔赔付给开能润鑫的货款及利息,故而对开能润鑫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7月31日,青岛海尔变更诉讼请求申请,要求开能润鑫支付产品召回费用、不良品货款、退货损失、律师费等。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对参股产业基金事项进展
2021年度,厚宇基金受投资标的市场行业变化等因素影响,募集进展未达到此前承诺的募集最低额,厚宇基金管理人于注册资本提前解除该产业基金。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对厚宇基金2,000万元投资的回收金额难以判断,故已在2021年度中计提1,000万元作为减值损失最佳估计数据,并据此调减了厚宇基金的公允价值。2022年上半年度管理层进一步保持与基金管理人及实际控制人沟通,基于注册资本提供的承诺函,如到期不能全额回款,管理层将进一步计提减值损失,并采取法律行为以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2023年3月3日,发行人与悦正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签订《合伙份额转让协议》,转让所持厚宇基金的全部合伙份额,并于2023年3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关于开能香港企业所得稅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香港开能历年累计已计提未支付企业所得税为1,221.08万元,公司目前正在向香港税务局申请适用离岸贸易免税政策,如确认适用该免税政策,公司将冲回已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此举将对公司的当期净利润及归母净资产产生积极影响。

4.调整开能华宇及开能原宇股权结构事项
2022年5月,公司与江苏华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环保”)就开能华宇的股权调整后,经过一年时间的运营后,双方股东一致认为将开能华宇的股权关系调整回原状态最有利开能华宇的经营和发展。
2023年5月1日,开能健康与华宇环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开能健康向华宇环保出售开能华宇38.9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开能健康持有开能华宇61.10%的股权。未来一段期间内,将对子公司开能原宇进行减资,减资完成后,开能原宇成为开能华宇的全资子公司。

秘书,兼任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上海海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海立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海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海立马瑞利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董事。截至目前,罗敏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331,100股,未发现罗敏女士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袁岚,女,1977年8月出生,专业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任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海立马瑞利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海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上海电气集团智能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截至目前,袁岚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275,400股,未发现袁岚女士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朱浩立,男,1973年10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海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芜湖海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立马瑞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海立马瑞利控股有限公司CEO、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制造体系副总、商用车事业部总经理。截至目前,朱浩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00,100股,未发现朱浩立先生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陆海峰,男,1972年1月出生,工学硕士/EMBA,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海立马瑞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CEO。曾任上汽以色列创新中心总经理,上汽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副主任,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执行总监、运营控制部执行总监,上汽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分公司英国技术中心副总经理,泛亚汽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助理兼空凋车技术中心高级副总监,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截至目前,陆海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发现陆海峰先生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崔荣生,男,1976年6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战略市场投资部总经理。曾任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顾客与产品中心总经理、精益计划中心总经理,上海海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部长、印度办事处主任。截至目前,崔荣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08,800股,未发现崔荣生先生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杨海华,女,1979年12月出生,本科,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级审计师/中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内审主任、法务审计科经理。截至目前,杨海华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7,600股,其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600619(A股) 900910(B股) 股票简称:海立股份(A股) 海立B(B股) 编号:临2023-042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股份”或“公司”)监事会第十届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